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与核销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全面检查各项资产，根据谨慎性原则，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及手持合同进行减值测试，合理预计各项资产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含亏损合同损失）。现将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说明

根据测试结果，2024年第2季度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拟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单笔超500万元的项目合计人民币17,636.02万元，为控股子公司中船黄埔文冲船舶有限公司建造的5艘船海产品计提的亏损合同损失。

二、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计提的亏损合同损失拟全额计入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业绩，减少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总额17,636.02万元。

三、董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全体董事审议通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根据减值测试结果，2024年第2季度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拟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单笔超500万元的项目合计人民币

17,636.02 万元。

四、审计委员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所属子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充分，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了报告期末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五、监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全体监事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在手产品进行计提减值，符合《企业会计制度》和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与核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符合谨慎性原则。因此，同意《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特此公告。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